

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撤销湖南伟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登记告知书

湖南伟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害关系人：

由本局调查的湖南伟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当事人）涉嫌提交虚假材料办理注销登记事宜，现已调查终结。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》第四十三条的规定，现将本局拟作出撤销登记的事实、理由、依据告知如下：

2025年7月8日，我局收到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函件，反映当事人于2024年10月9日办理了注销登记，但当事人在该法院目前还有多件未完结的执行案件，存在多笔债权债务，公司的注销对执行工作造成了影响，建议我局依法撤销当事人的注销登记。

经调查，云溪区人民法院提供的（2025）湘0603执恢32号等文书表明当事人办理注销登记时，（2018）湘0603民初672号民事调解书等法律文书明确的权利义务尚未履行完毕，存在债权债务关系；云溪区处非办反馈当事人截至2025年9月2日，需退还集资款3947.78万元。当事人2024年10月9日办理注销登记时提交的清算报告写明公司既无资产、也无债务，与实际情况不符。

当事人向本局提交内容虚假的清算报告并取得公司注销登记的行为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十七条的规定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六十九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五十三条的规定，
本局拟撤销当事人 2024 年 10 月 9 日办理的注销登记，恢复当事人的主体资格。

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许可程序暂行规定》第五十三条的规定，你（单位）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出陈述、申辩意见或要求举行听证，逾期未陈述、申辩及要求举行听证的，视为放弃此权利。

联系人：付 卓 联系电话：0730-8236700

岳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 年 9 月 28 日



本文书一式 二 份，一 份送达，一份归档。